

##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
-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回复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

### 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6 月 2 日、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### 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，现将核实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、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亦未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、近期未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，也无在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等。

（二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问询并书面回函确认：本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

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。近期有投资者通过电话咨询和上证 e 互动提问，“关于浪莎在抖音小店销量暴涨，在抖音小店内衣销售名列前茅，请问对公司营业收入是否产生积极影响？”经公司核实：目前抖音小店销售的浪莎内衣产品，为公司经销商或客户销售产品，对公司全年营业收入影响不大。

（四）经核实，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# **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**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：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目前公司无重大事项，或认为公司股价波动情况严重背离公司经营情况等事项发生。同时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基于公司相关风险提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6 月 3 日